

臺北市114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新生分發入學工作進度表(重點版)

預定起訖 日期	工作概要		
	教育局、民政局	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	國民小學
3/1-3/22		1. 3/24(一) 製作共同學區通知單。	
3/23-4/7	1. 教育局入學通知單得 標廠商 3/27(四) 以 <u>普通</u> <u>掛號</u> 寄出 <u>共同學區通</u> <u>知單</u> 。 2. <u>特殊學童</u> 申請入學者 (身障學生) 4/7(一) 前優先安置入學。	1. 區公所 4/9(三) 寄發 提早 入學學生之共同學區通 知單 。	
4/10-4/14	1. 教育局 4/11(五) 召集各 區公所製作額滿學校 審查通知單及改分發 意願調查表。 2. 教育局入學通知單得 標廠商 4/16(三) 寄出 <u>額</u> <u>滿學校審查通知單</u> 及 <u>改分發意願調查表</u> 。	1. 回收改分發意願調查表 回條。 2. 4/11(五) 製作額滿學校審 查通知單及改分發意願 調查表。 3. 4/11(五)~4/15(二) 各區公 所寄發 <u>一址二戶通知單</u> 及 <u>切結書</u> 。	
4/19-5/1	1. 5/1(四) 特殊學童申請 入學者(身障、派外人 員、僑生等)優先編入 學區學校。	1. 與額滿學校共同審核學 童優先入學資格。 2. 回收改分發意願調查 表。	1. 4/21(一)-4/25(五) 審核 額滿學校學童優先入 學資格。
5/2-5/26	1. 5/9(五) 調查各額滿學 校學童之設籍日，製 表並上網公告。 2. 教育局入學通知單得 標廠商 5/19(一) 寄發郵 寄 <u>入學通知單</u> 。	1. 5/9(五) 由區公所及學校 共同公布額滿學校分發 兒童入學名冊並上網公 告。 2. 5/13(二) 製作入學通知 單。	1. 5/7(三) 額滿學校彙整 入學童名冊(含設籍日) 提送教育局。 2. 5/9(五) 由區公所及學 校共同公布額滿學校 分發兒童入學名冊並 網公告。

預定起訖 日期	工作概要		
	教育局、民政局	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	國民小學
5/27-6/3	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6/2(一)-6/11(三)辦理新生入學報到，並製作逾期入學通知書。 2. 新生報到期間戶籍遷入學區之學齡兒童，由學校核對學區受理報到(就讀實驗教育學校/團體之新生，仍應由設籍學區學校辦理報到)，如為額滿學校則辦理改分發。 3. 各額滿學校於6/2新生報到日後，針對未報到學生，採以掛號方式郵寄發新生補報到入學通知單，請家長務必於6/11前完成報到手續。
6/4-6/30	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生至遲應於6/11(三)前完成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，由學校逕行辦理改分發，缺額則由學校依候補名冊順序遞補。 2. 額滿學校於新生報到後仍有缺額時，須在6/30(一)前，據「候補名冊」依序通知遞補分發至額滿為止。